

农行拉萨分行家具供应商入围采购项目(二次)公开招标 采购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现就农行拉萨分行家具供应商入围采购项目(二次)进行招标采购。

一、项目名称及招标编号:

农行拉萨分行家具供应商入围采购项目(二次)(招标编号:SCZZ21-FZC-2024-0709(2))

二、项目简介

采购内容:农行拉萨分行家具供应商入围。

采购有效期:入围期限3年,合同一年一签。

入围供应商数量:2家。

入围供应商使用方式:在入围供应商中针对同一产品优先选择服务好、质量高、价格低的供应商。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最高限价:高频率家具单项合计金额(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9484元;低频率家具单项合计金额(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8117966元,投标报价超过本项目单价最高限价及单项合计限价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三、合格投标人的基本资质要求:

1.特殊资质

投标人应为原厂商,如为代理商,应出具原厂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原件。

2.一般资质

(1)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记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司鲜章。)

(2)截至报名截止日(或递交响应文件之日),未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信用中国”官网下载的信用报告,并加盖投标人鲜章。)

(3)供应商或其所投产品/服务未被列入《中国农业银行集中采购禁入名录》。(提供书面承诺书并加盖投标人鲜章。)

(4)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代表人未被列入

《中国农业银行集中采购禁入人员名单》。(提供书面承诺书并加盖投标人鲜章。)

(5)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与采购人高管人员及使用需求部门、采购部门关键岗位人员无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提供书面承诺书并加盖投标人鲜章。)

(6)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提供书面承诺书并加盖投标人鲜章。)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转包或分包。(提供书面承诺书并加盖投标人鲜章。)

四、招标文件领取:

1.时间:自2024年9月2日至2024年9月6日,每日9时30分至12时30分,15时30分至17时30分。

2.地点:拉萨市城关区热噶曲果路与团结路交叉口东北纳如广场7层701号。

3.获取方式:现场获取或通过邮件方式获取。现场报名时,经办人员当场提交以下资料: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单位介绍信或委托书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只需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通过邮件方式报名时,请将汇款凭证、获取招标文件须提供的资料、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方式、邮箱地址、所购采购项目名称及采购项目编号等信息传至采购代理机构。

4.联系人:马先生

电话:0891-6529530 邮件:1663106409@qq.com

5.本项目招标文件有偿获取,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850元/份(售后不退,投标资格不能转让)。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时必须如实认真填写项目信息及投标人信息;若因投标人提供的错误信息,对自身参与招标事宜造成影响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投标人欲修改报名信息,请于报名截止日前到采购代理机构重新填写报名登记表)。

五、澄清答疑时间安排

各投标人如果对本项目招标文件有任何澄清要求,请于2024年9月12日17点前发送至1663106409@qq.com邮箱(邮件标题备注某某公司对农行拉萨分行家具供应商入围采购项目(二次)的澄清要求,提供WPS格式的澄清要求(无须盖章),和PDF或JPEG格式的澄清要求(须盖章)各一份)。

六、开标及投标

开标及投标截止时间:北京时间2024年9月23日10:00。逾期收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开标及投标地点:拉萨市城关区热噶曲果路与团结路交叉口东北纳如广场7层701号。

七、公告邀请

本投标邀请在《西藏商报》、中国金融集中采购网(www.cfpn.com)、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pubservice.com)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八、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

地址:拉萨市城关区康昂东路16号

联系人:周老师

电话:0891-6950538

2.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四川中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拉萨市城关区热噶曲果路与团结路交叉口东北纳如广场7层701号

邮编:850000

联系人:吴先生

电话:19113552852(采购项目相关事宜咨询)

电子函件:380870004@qq.com

招标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

招标代理机构:四川中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4年8月30日

退还押金的公告

我公司自2005年7月至2021年4月期间从用户处收取的水费押金、安装抢修等押金,公司现予以退还,请清单列入的单位及个人在公告的期限内前往我公司办理退还事宜。

一、退还对象

详见清单。

押金退还公司及个体户清单

序号	金额	名录	对方名称
1	5000	房屋押金	西藏弘强药业有限公司 房屋
2	30000	管道安装工程押金	边防支队指挥中心
3	600	水费押金	丁贵红
4	2000	水费押金	四川盛源建筑安装 工程公司
5	3000	水费押金	珠江养殖科技有限公司
6	1000	水费押金	地区图书馆
7	1000	水费押金	武警边防疗养基地
8	1000	水费押金	杨宗国
9	1000	水费押金	税务干部学校
10	1000	水费押金	职业学校实训基地
11	1000	水费押金	闽南集团
12	1000	水费押金	西藏南方建筑公司

13	200	水费押金	何长青
14	3000	德吉路施工用水押金	
15	1000	水费押金	陈强
16	10000	电费押金(污水处理厂)	杨永光
17	400	住房押金	冉术森
18	5000	2011年1月	
19	2500	试压费	夏林路桥公司
20	800	安装水表款	税务学校
21	3000	水表押金	公路局安装
22	3000	维修费	李光喜
23	5000	永久水管维修押金	扎西多布杰
24	5000	施工押金	西藏云峰公司
25	5000	维修管道款	加丁嘎村
26	7000	双拥路主管道维修押金	西藏云峰公司
27	2000	押金	中国建筑二工程局 有限公司
28	2000	押金	中建一局(集团) 有限公司
29	1000	用水押金	重庆市渝煌建筑工程 有限公司

30	1000	用水押金	林芝地区豫林建筑建材有限公司
31	3000	施工用水押金	赣州江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2	5000	施工押金	西藏云峰公司

二、退还所需材料

请携带原始收据(务必确保收据完整、清晰可辨)前往我公司财务室办理押金退还手续。经我公司将核对相关押金退还材料,核对无误,且符合退还要求后,我公司7天内退还。

三、退还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个工作日,逾期不予退还。

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9:30-13:00,15:30-18:30]

四、退还方式

押金直接以转账方式退还至客户指定的账户(请提前提供账户信息)。

五、注意事项:

请务必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原始收据前来办理。

个人用户如因特殊原因无法亲自前来,可委托他人代办,但出具《授权委托书》、双方身份证复印件及原始收据。

公司需要委托授权公司的员工进行办理,且公司向受托人出具《授权委托书》,受托人需要携带本人身份证及原始收据。

林芝市净源水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8月30日

声明

河北保定城乡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达孜分公司经研究决定,已将公司负责人由“杨增福”变更为“王康”,现声明公司公章(编号:54012610001716)、财务专用章(编号:54012610001717)、原法人章(编号:54012610001719)、发票专用章(编号:54012610001718)丢失,声明作废。

特此声明

河北保定城乡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达孜分公司
2024年8月30日

声明

西藏万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不慎,将国土证(编号:第1599号、地号:1609,用途:住宅用地、使用面积:46667 m²)、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地字第540100201500033号、用地面积:46667 m²)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建字第540100201600037号、建设名称:世邦·东城1号、建设规模160608 m²)丢失,声明作废。

特此声明

西藏万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4年8月30日

声明

拉萨联动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经研究决定,已将公司名称变更为“西藏和谐联动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现声明原公司公章(编号:5401020000302)、财务专用章(编号:5401020000303)、发票专用章(编号:5401020000303)作废。

特此声明

西藏和谐联动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8月30日



西藏日报、西藏商报广告刊登咨询热线:

0891-6349996 6322866